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:土地統計

資料項目:彰化縣公告土地現值劃分地價區段及最高最低地價表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:彰化縣政府主計處統計科

*編製單位:彰化縣政府地政處地價科

*聯絡電話:(04)722 2151 轉 1521

*****傳 真:(04)726 2470

*電子信箱:hua1521@email.chcg.gov.tw

- 二、發布形式
 - *口頭:
 - ()記者會或說明會
 - * 書面:
 - ()新聞稿 (v)報表 ()書刊,刊名:
 - *網際網路:
 - (v)網際網路,網址:

http://www2.chcg.gov.tw/main/main_act/main.asp?main_id=8779&act_id=163

- ()磁片 ()光碟片 ()其他
-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 - 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:凡依據平均地權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規定實施平均地權之地區 均為統計對象。
 - *統計標準時間:以當年1月1日之事實為準。
 - *統計項目定義:
 - (一)繁榮街道路線價區段地價:係指已開闢道路及其二側或一側帶狀土地,其地價 與一般地價區段之地價有顯著差異者,具有顯著 商業活動之繁榮地區,依當地發展及地價高低情 形,所劃設之區段地價。
 - (二)一般路線價區段地價:繁榮街道以外已開闢之道路,鄰接該道路之土地,其 地價顯著較高之區段地價。
 - (三)一般區段價區段地價:指繁榮街道路線價區段及一般路線價區段以外之一般 地區,依劃分地價區段原則所劃分之區段地價。
 - (四)最高宗地地價:行政區範圍內最高之地價。
 - *統計單位:區段數;元/平方公尺。
 - *統計分類:
 - (一)横項按鄉鎮市別分。
 - (二)縱項按區段數按地價區段(一般區段價、繁榮街道路線價、一般路線價)分、各 地價區段按最高、最低價分,以及最高宗地地價之分類。
 - *發布週期(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,如月、季、年等):年。
 - *時效(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):1個月又5日。

*資料變革: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- *預告發布日期(含預告方式及週期):每年1月底前編報,2月5日前上網發布。
- *同步發送單位(說明資料發布時同步發送之單位或可同步查得該資料之網址): 內政部地政司、統計處、本府主計處及地政處。

五、資料品質

- 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:依據各地政事務所公告土地現值成果資料彙 編。
- 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(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):利用本縣土地現值評議表相互校對。
- 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(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、定義、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): 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:無。